

宁波市建筑业协会文件

市建协〔2017〕14号

转发关于举办新常态下建筑施工企业法律难点问题法务培训会议的通知

各县（市、区）建协：

浙江省建筑业行业协会定于2017年3月28日在杭州之江饭店举办新常态下建筑施工企业法律难点问题法务培训会议，请施工企业总经理、副总经理、法务专员、注册造价师、项目经理等相关人员报名参加，并请各县（市、区）建协组织好报名工作，具体详见附件。名额分配（不少于）如下：

象山县5名，慈溪市4名，宁海县3名，余姚市3名，奉化市3名，鄞州区5名，海曙区4名，江北区4名，镇海3名，北仑区3名，高新区2名，保税开发区1名。

各参会企业按（浙建协〔2017〕16号）文要求直接报省建协，各县（市、区）建协负责将报名情况汇总发宁波市建筑业协会邮箱（nbjzyxh@163.com），文件名统一为“法务培训-协会名称”。

附件：关于举办新常态下建筑施工企业法律难点问题法务培训会议的通知（浙建协〔2017〕16号）



浙江省建筑业行业协会文件

浙建协[2017]16号

关于举办新常态下建筑施工企业法律难点问题 法务培训会议的通知

各市建筑业协会、省建设投资集团，有关会员单位：

由于宏观经济持续下滑，房地产行业波动加剧，建筑行业的发展不稳定，造成施工合同的履行面临很多新的法律问题，例如，以房抵债、中途停建、人工材料调差以及风险防控等问题。为解决施工企业所面临的紧迫问题，经研究决定，举办新常态下建筑施工企业法律难点问题法务培训会议，将聘请有关法律和建筑行业管理方面的专家进行专题讲座，有针对性地破解一些实务难题。现将培训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内容

- 1、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一庭副庭长叶向阳博士主讲
《工程款以物抵债的法律实务及操作》
- 2、浙江省建协法务专业委员会秘书长赵全强讲解
《建筑施工企业如何进行法律风险防控》

3、浙江省建协法务专业委员会理事长裘红伟讲解

《工程款的过程结算和法律跟踪服务》

4、浙江省建筑设计研究院、省建筑业行业协会专家辅助人李江波讲解

《施工合同人工、材料调差的处理》

二、培训时间

2017年3月28日，上午9:00开始，下午16:30结束，会期一天。27日下午3时后在之江饭店一楼大厅设报到处。

三、培训地点

杭州之江饭店会议中心一楼中会议厅。地址：杭州市莫干山路188号，联系电话：0571-88066888。

四、培训对象

1、施工企业总经理、副总经理、法务专员、注册造价师、项目经理；

2、从事建筑法律服务的律师；

3、从事工程造价鉴定工作的鉴定人员；

4、其他人员。

五、培训费用

培训资料费每人缴纳600元（含会议资料和中餐）。各市建筑业协会一人免收培训资料费。

六、住宿安排

如需住宿的代表自行与之江饭店联系，费用自理。

附件：

新常态下建筑施工企业法律难点问题 法务培训会议参会人员回执

参会单位				
参会人员 姓名	职 务	联系方式		是否 住宿
		电 话	手 机	
备 注	<p>1. 请将参会人员回执于 2017 年 3 月 20 日前传真至省建协办公室 0571-81956226。</p> <p>2. 省建协教育培训部联系人：湘彤 联系电话：0571-81956258。</p> <p>3. 法务专委会联系人：符陈绯 手机：13429600086， 邮箱：zhejiangjianzhufw@163.com。</p>			

七、参会报名

1、请将参会人员回执于 3 月 20 日前传真省建协办公室
0571-81956226。

2、省建协教育培训部，联系人：湘 彤

联系电话：0571-81956258，手机：13575726886

3、省建协法务专委会，联系人：符陈绯

手机：13429600086。

邮箱：zhejiangjianzhufw@163.com。

附件：参会人员回执

